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sion Fam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15)

#### 終止供股 及包銷協議

茲提述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十九日有關(其中包括)供股的公告(「該公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一日、二零一四年七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有關修訂(其中包括)供股的預期時間表的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四年三月七日及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所公佈，本公司正就建議收購一個位於中國新疆維吾爾自治區的煤礦的勘探權(「煤礦開採項目」)進行盡職調查。作為其法律盡職調查結果的一部份，本公司最近收到有關煤礦開採項目的更新情況，並認為完成此項投資存在不確定因素。經周詳審慎考慮後，董事會認為終止與賣方有關建議收購的磋商符合本公司的利益。因此，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長城能源(香港)與新疆多力進出口貿易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另一份補充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II」)，以終止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一日的公告所披露的補充諒解備忘錄。補充諒解備忘錄已於簽立補充諒解備忘錄II時被終止。此外，根據該公告，董事已開始有關位於山西省的鋁土礦開採項目(「鋁土礦開採項目」)研究及初步討論。經周詳考慮盡職審查的結果及審閱有關於由賣方提供的鋁土礦開採項目相關技術報告後，董事認為鋁土礦開採項目的前景並不樂觀且將不會繼續就該項目與賣方磋商。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並無迫切進行(其中包括)供股的需要，且終止包銷協議乃符合本集團的利益。

由於前述原因，本公司與包銷商(統稱「訂約方」)相互同意透過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訂立終止契據(「終止契據」)終止包銷協議，根據終止契據，包銷協議將被終止，包銷協議的所有條款及條件將不再有效，且有關訂約各方將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獲解除其於包銷協議項下的權利及責任，自終止契據日期起生效。訂約各方須不可撤回地及無條件地全面解除並免除其他方因包銷協議項下其中一方對或可能對另一方須承擔的任何合約或非合約責任而產生的一切過往、現在及未來的任何類型的索償、要求、承諾、損失、虧損、開支、職責、責任及負債，而不論包銷協議任何條文是否另有規定。

董事會信納終止契據將不會對本公司現時營運的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公司將繼續物色業務發展機會，並於適當時考慮適合的集資方法(包括但不限於配售)。

承董事會命  
允升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志軍

香港，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即王志軍先生、Gavin Xing 先生及胡寶越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趙世存先生、譚德機先生及黃繼東先生。